

证券代码：870875

证券简称：豫辰药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形式。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投票形式。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上午 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875	豫辰药业	2026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周耀鹏、张凯宁律师。

二、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
9	《关于<202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议案1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5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 内容：

根据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形成了《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3 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15,786,073.15 元，公司 2025 年度完成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为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公司决定对 2025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 元。

议案 4 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公司编制了《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和《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 5 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6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编制了《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6 内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责，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议案 7 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对公司 2026 年度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其中：

（1）预计关联方路明先生、梁莉女士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4,000 万元；

（2）预计关联方梁莉女士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

流动资金：

(3) 预计关联方河南豫辰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000 万元。

议案 8 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借款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拟由公司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具体金额、期限、利率等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议案 9 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度各项运营情况，对 2025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7)，回避表决股东为(董事路明、董事梁莉)；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4 日 0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兆永（董事会秘书）

地址：河南省许昌市建安区张潘镇前汪村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电话：0374-5699959

邮编：461100

（二）会议费用：无

五、备查文件

（一）《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南豫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